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简报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—房地产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现将 2017 年第三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销售情况

截至 2017 年第三季度，公司实现销售金额 208.1 亿元，销售面积 90.44 万平方米。

二、新增土地项目情况

截至 2017 年第三季度，公司新增土地项目如下：

1、珠海保税区宝顺路南侧、宝珠路西侧地块（挂牌编号：珠国土储 2017-28），土地出让面积为 15,267.8 平方米，用地性质为商务、商业，容积率 2.5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% 权益。

2、珠海金湾航空城山湖海路北侧、金鑫路西侧地块（挂牌编号：珠国土储 2017-38），土地出让面积为 22,833.14 平方米，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、商务办公，容积率 3.0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% 权益。

3、佛山市禅城区佛山大道东侧、亲仁路北侧地块（挂牌编号：TD2017(CC)XG0002 号），土地出让面积为 26,908.58 平方米，容积率 4.0，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，兼容商业、商务、娱乐康体用地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% 权益。

4、上海市闵行区闵行新城 MHPO-0103 单元七宝生态商务区 18-01（A、B）地块（公告编号：201703101 号），土地出让面积为 22,234 平方米，用地性质为商办，容积率 3.9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50% 权益。

5、南京市栖霞区经五路二期东侧地块（地块编号：NO.2017G29），土地出

让面积为地上 129,503.16 平方米、地下 11,038.91 平方米,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业、办公及二类居住用地,综合容积率约为 4.26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51%权益。

6、南京市栖霞区经五路纬一路交叉口西北角地块(地块编号:NO.2017G32),地块出让面积为 48,077.41 平方米,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混合、商办混合用地,综合容积率约为 4.58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49%权益。

7、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东麒路以东、宁杭公路以南 B 地块(地块编号:NO.2017G35),地块出让面积为 36,553.67 平方米,规划用地性质为 R2 二类居住用地,容积率 2.6。公司拥有该项目 51%权益。

三、房地产开发情况

2017 年 1-9 月,公司新开工 155.02 万平方米,竣工 69.13 万平方米;截至 2017 年 9 月末,公司在建面积 637.16 万平方米。

以上统计数据未经审计,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